

第一章 竞价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C-0124-26J6-FG2824

因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国能哈尔滨热电二期扩建项目采购需要，我司拟采用竞价采购方式进行下列货物的批量采购，请按以下要求于2026年10月04日11时前将响应文件提交至“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以下简称“数智化平台”）。平台注册等相关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

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2026年10月04日11时前（北京时间）在数智化平台获取采购文件。供应商若对本竞价项目采购要求等有疑问的，应当于2026年10月04日11时前（北京时间）通过数智化平台向采购人提出答疑问题。

一、拟采购货物一览表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材质	执行标准	单位	数量	备注
1	五金材料	详见询价函		详见询价函	批	1	详见询价函

注：详见询价函

二、竞价规则

1、本项目采用逆向竞拍报价方式，竞价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多次通过数智化平台进行竞价，竞价截止时间之后不再接收报价。竞价倒计时结束5分钟内，如有供应商进行报价则进入超时竞价，竞价截止时间延长5分钟。竞价最小幅度为500元（即供应商在每次进行竞价时所报价格不得高于：目前最低价-竞价最小幅度），供应商在第一次竞价时均需上传完整版签字盖章的响应文件，后续竞价只需上传最新版签字盖章版报价单，并且与系统价格保持一致，才算有效竞价。

2、如在竞价期内未征集到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本次竞价活动终止。

3、进入报价环节且报价的供应商即视为完全同意并承诺按竞价文件响应。

4、竞价截止时间：2026年10月04日11时前（北京时间）

5、竞价有效期：30天

三、采购要求

1、本项目采用整体采购模式，响应供应商须对询价函中列明的全部物资进行详细报价并完整供货，不接受部分响应、部分供货或拆分报价。竞价响应供应商报价时须写明单价及总价、产品的详细配置参数，报价包含货物制造、运输、装卸、售后服务等交付采购人使用前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并开具税率 1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一票结算，确定成交供应商不再增补任何费用。更多详细报价要求详见询价函附件。

2、交货期：2026.10.10

3、交货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平房区哈南工业新城哈五路国能哈尔滨热电二期扩建项目部施工现场。

4、质量标准或要求：

4.1 符合所注明的相应技术标准，未注明的要符合有关国家及行业标准，详见询价函。

4.2 必须确保质量，本批材料的所有质量问题均由投标供应商承担。一旦在项目部发现不合格品，供货方必须足量补发，供方承担全部费用（包含全程的物流等费用），并处以不合格货物合同金额的 1.5 倍罚款；卖方应确保所提供的材料及其质量证明文件等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及要求，严禁弄虚作假，一经发现，买方可对卖方处以当批次材料价款的两倍违约金处罚，并要求卖方无条件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换相关材料或文件，并赔付因此造成的买方所有损失。

4.3 被我方确定为本次采购的成交单位，交货时需提供供货清单、产品合格证、在有效期内且真实的第三方检测报告等质量证明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若有需要），所有文件须一式四份且与实际供货材料相匹配，每份均须加盖成交单位红色公章。公章应清晰、完整，不得为空白章或无内容的章，且不得出现重叠、覆盖等不规范情形（包括但不限于盖在文件原有印章之上）。未尽事宜，以我方后续正式通知为准，货物发货前需提交所有文件的电子版供我方审核。

4.4 所有材料需为崭新的，不允许有明显的外观缺陷，材料需满足技术规范书中的所有要求（若有）；技术规范书中未作明确要求的，需满足相关的国家标准及行业规范。

4.5 材料质量证明文件：所有货物在发货前三天应提交所有质量文件电子版；正式的

质量文件应随货物一起交付；所有未交付合格质量文件的货物视为未完成交付。

4.6 所报材料必须为资质齐全的全新、保质、保量的优质产品,按技术要求及生产规范报价，不按技术要求报价属于无效报价。

4.7 材料到货后，按到现场实际验收合格的数量为准。

5、质保期：

5.1 质保期：质保期自货物送达约定地点后经买方验收合格之日起算，为期1年。质保期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除买方造成），卖方应免费更换。

6、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6.1 响应人为制造企业的，必须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需提供生产厂家资质文件经业主及监理公司审核通过，成为业主方合格供应商，方可供货。报审资质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简介，公司营业执照（要求为最新有效版），生产许可证，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相关资质证书（如有），产品质量证明文件（产品出厂合格证等完整资料），产品取得国家授权、许可的第三方产品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最新且在有效期内的合格证书或检验合格报告（每种材料均出具一份报告，若有需要），所有文件须加盖红章。报价前需要提供厂家的相关资质文件供我司审核。被我方确定成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成交单位时，响应人需提供上述材料，所有材料文件须一式四份，全套文件均需加盖成交单位红色公章；每份资料内所含各独立文件，均须由成交单位经办人在文件首页签字确认。公章应清晰、完整，不得为空白章或无内容的章，且不得出现重叠、覆盖等不规范情形（包括但不限于盖在文件原有印章之上）。未尽事宜，以我方后续正式通知为准。

6.2 响应人为代理商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生产厂家出具的有效授权书，所代理的制造企业满足以上第一条的相关要求。

6.3 供应商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6.4 供应商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6.5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6.6 拟中标供应商的资质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6.1 和 6.2 内的要求）由我司报审项目业主方，必须经过项目业主和业主聘请的监理部门审批通过。

7、付款条件: 货到交货地点验收合格后, 开具税率 1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二个月内付货款。

8、验收方式: 货物在规定的送货时间内送至我方约定地点后, 由我司人员、监理业主单位有关人员根据询价函和技术协议书(若有)列明的质量技术要求等进行现场验收并对要求提交的质量证明文件与资质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9、报审文件要求: 若被我方确定为成交单位, 成交单位所提交的本公告下6.1及6.2章节所要求供应商资质文件即资质报审资料(一式四份)、4.3章节所要求随货产品相关质量文件即材料报审资料(一式四份), 每套资料中凡单独出具独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各批号产品质量证明文件及检测报告等资料), 均须由响应方经办人在**每份独立文件的封面或首页**签字确认, **签字须清晰可辨**。若有变动, 以买方后续正式通知为准。

10、本次采购将通过数智化平台全程在线开展, 供应商需通过数智化平台, 按照询价函附件格式提交加盖公章的 pdf 格式的报价表一份, 加盖公章的报价表的印章及文件本身需清晰。未盖章或文件不清晰, 采购方有权视为无效响应。响应人需按要求填写产品信息, 若未按照采购方要求填写信息或私自修改报价格式的, 采购方有权视为无效响应。其它要求详见询价函,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

四、联系方式

采 购 人: 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黑龙江哈尔滨市平房区平盛街道南城十路 13 号国能哈尔滨热电有限公司。

邮 编: 150060

联 系 人: 刘工

电 话: 13464411809

电子邮箱: ls5709@powerchina-ne.com

五、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联 系 人: 葛工

电 话: 15605305566

电子邮箱：

六、监督机构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提出投诉，

邮箱地址：jcsj@powerchina-ne.com

电话：0531-89812202、89812317。

七、供应商黑名单说明

如投标后无故弃标的供应商，将拉入我公司黑名单，半年内不得参加我公司任何项目投标。

八、解释权

采购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属采购人，相关解释以采购人书面解释为准，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026 年 10 月 01 日

